

##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融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审议批准公司向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信托）借款人民币贰亿壹仟万元整（¥210,000,000.00），公司将所持 3325 万股西南证券流通股份质押给重庆信托作为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事项详见 2012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按照本公司与重庆信托公司的合同约定，至 2013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应归还重庆信托公司本金人民币贰亿壹仟万元整（¥210,000,000.00），公司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归还上述款项。公司已提前与重庆信托协商上述借款的展期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4 月 8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权融资借款到期的提示性公告》。

三、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收到重庆信托传真函件，通知我公司由于展期申请未能获批，要求我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前付清其投资本金及投资收益共计 22050 万元。该笔还款金额约占本公司经审计总资产的 14.7%，占净资产的 88%。

四、公司已回复重庆信托同意尽快安排资金还款。并拟以相关的资产抵押重新申请贷款的方式获得相应资金归还上述借款。

一旦有新的进展，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

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 一 三 年 五 月 十 四 日